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版〉

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壹、依據

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

貳、甄選類別、錄取名額及聘期

類別	代理 職缺	正取 名額	備取 名額	聘期	備註
一般 代理教師	調用缺	1	2	108 年 8 月 30 日至 109 年 7 月 1 日 (實際期間以市府核 定為準)	依實際需求進行排 課、擔任導師或科任 教師，積極配合校內 相關專案或活動
英語 代理教師	控管(懸)缺	1	2		
一般(作 文)代理 教師	合理教師員 額編制缺	1	2		

一、如代理原因消失時，應即無條件解聘。

二、上述備取，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如甄試成績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從缺」，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

參、公告時間、方式及簡章表件

一、時間：

(一) 第 1 次招考公告時間:108 年 7 月 25 日(星期四)至 108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二)。

(二) 第 2 次招考公告時間:10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至 108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

(三) 第 3 次招考公告時間: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至 108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

二、方式：本簡章(報名表)及各項試務訊息公告於

(一) 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 (<http://www.tn.edu.tw/>)「各校公告區」

(二) 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網站 (<http://104.tn.edu.tw/>)，

(三) 本校網站公告(<http://gyes.dcs.tn.edu.tw/>)，

三、簡章表件：請應考教師自行上網查詢、下載使用(簡章、報名表及切結書等)。

肆、報名日期、地點、應繳交證件及方式：

一、日期：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 2 或第 3 次招考，惟是否額滿，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 (<http://gyes.dcs.tn.edu.tw/>) 公告。

- (一) 第 1 次招考報名日期：108 年 7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至 108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 (二) 第 2 次招考報名日期：10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至 108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 (三) 第 3 次招考報名日期：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至 108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二、地點：本校教務處，於前揭期間上班時間受理報名及繳驗證件，逾時恕不受理。(地址：臺南市北區公園路 180 號，電話：06-2223291 轉 702。)

三、應繳交證件：(繳驗正、影本，二、三、四、五項正本驗畢後歸還)

- (一) 報名表：內含切結書，最近 3 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請於背面註明姓名並貼於報名表上。
- (二) 個人簡歷及相關佐證資料影本乙份(個人資料恕不寄還)(含個人自述、學經歷證件、甄選類科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專長相關證明、服務證明…等相關資料)。
- (三)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不得以駕照、健保卡代替)。
- (四) 大學以上學歷證件。但持有國外學歷證件者，需另繳驗駐外單位驗證之中譯本學歷證明文件。(正本或經原核發學校驗證核章之影本)
- (五) 報考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所寄發之成績單。(第一次招考報名者需檢附)
- (六) 委託書(有委託他人代為報名時需繳交，及受委託者之身分證件)。

四、方式：採親自或委託報名，於報名時現場檢齊繳驗表件，即當場接受資格審查(通信報名不予受理)。

#### 伍、報名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不得參加甄選)。
- (二) 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
- (四) 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

二、資格條件：

- (一) 第 1 次報名資格：

1. 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資格者，尚在有效期間者。
  2. 同時列為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
- (二) 第 2 次報名資格：(二者則一)
1. 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資格者，尚在有效期間者。
  2.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 (三) 第 3 次報名資格：(三者則一)
1. 具有「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資格者，尚在有效期間者。
  2.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大學以上畢業者。

## 陸、甄選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

- (一) 第 1 次招考甄選日期：10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 上午 9 時起。
- (二) 第 2 次招考甄選日期：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起。
- (三) 第 3 次招考甄選日期：108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 上午 9 時起。

二、應試人員請於上述甄選當日 8 時至 8 時 30 分親自至本校教務處報到，抽籤決定入場順序，逾時以棄權論。

## 柒、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

一、第一次招考甄選方式：採用臺南市 108 學年度教師甄選筆試成績及本校口試辦理

- (一) 教師甄選筆試成績佔 30%。
- (二) 口試佔 60%，口試時間 10 分鐘(含 1 分鐘自我介紹、口試內容以教育理念、教學知能、國小專業技能及教育專業態度等)。
- (三) 專業領域佔 10%：具資訊領域專長證照或資訊教學等經歷。

二、第二、三次招考甄選方式：同日採試教、口試及專業領域等三個項目辦理

### (一) 試教(40%)

#### 1. 範圍：

- (1) 一般代理教師：高年級數學(不限版本，單元任選)。
- (2) 英文代理教師：高年級英文(不限版本，單元任選)。
- (3) 一般(作文)代理教師：高年級作文教學。

2. 時間：每人 10 分鐘。(教材、教具請自備)，試教第 9 分鐘響鈴 1 次，第 10 分鐘響鈴 2 次，立即結束。

3. 試教現場為一般教室，備有黑板、粉筆及板擦，無學生。

(二) 口試(50%)

1. 內容：1 分鐘自我介紹、口試內容以教育理念、教學知能、國小專業技能及教育專業態度等。

2. 時間：10 分鐘，個人試教完畢後進行口試。

(三) 專業領域：佔 10%，以具資訊領域專長證照或資訊教學等經歷做為加分依據。

三、總成績相同時，以口試成績高者優先錄取。

**捌、甄選結果公告、通知、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

一、甄選結果公告：

(一) 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10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電話通知錄(備)取人員。

(二) 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電話通知錄(備)取人員。

(三) 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108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電話通知錄(備)取人員。

二、成績複查：

(一) 成績複查時間：

1. 第 1 次招考成績複查：10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前。

2. 第 2 次招考成績複查：108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前。

3. 第 3 次招考成績複查：108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前。

(二) 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限本人或委託人（需攜帶委託書）親自於上述時間，至本校教務處以書面申請【申請複查考試成績，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調閱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三、應試者經公告錄取後，須於下列時間至教務處繳交相關證件報到，如逾期未報到者，即予取消應聘資格，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一) 第 1 次招考錄取人員報到時間於 108 年 8 月 1 日上午 9 時前。

(二) 第 2 次招考錄取人員報到時間於 108 年 8 月 5 日上午 9 時前。

(三) 第 3 次招考錄取人員時間報到於 108 年 8 月 7 日上午 9 時前。

四、錄取人員須再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至人事室完成正式報到手續。

**玖、其他**

一、代理聘用期間，課務依學校課程需求進行排課及行政職務分配。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悉於本校網站

(<http://gyes.dcs.tn.edu.tw/>)首頁公告。

三、應考人之基本條件、報名資格，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應予解聘，尚未聘任

者，註銷錄取資格，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

四、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五、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應享之權利與義務，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7 條、第 8 條暨「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等相關規定辦理。

六、申訴專線電話：06-2223291 轉 702（教務處）

七、身心障礙應考人考試之適當服務措施：06-2223291 轉 702（教務處）

八、考試相關事項：06-2223291 轉 702（教務處）

拾、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報名編號：A\_\_\_\_\_（學校填寫）

基本 資料	姓 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個人相片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住家：			
應徵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代理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代理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作文代理教師					
教師 證	類別：			登記年月： 證書字號：		
學歷	1	大學	學院	系		
	2	大學	學院	研究所		
簡要 自述						

年資 (經歷)	編號	服務學校	任職期間		任教科目	
	1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2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3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4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5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6		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止		
重要 獎勵 事蹟 (條列)						
申請人 切結書 簽章	本人切結以下各點： 1.本人「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 2.本人「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 3.本人「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 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除願意接受解聘外，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div>					
【由學校人員查填】 證件名稱	項目	文件名稱	查驗項目是否完備		備註	
	1	本報名表一式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最高學歷證件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合格教師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影本(女性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資訊專長或教學相關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其他(個人教學表現、認證證書、服務證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7	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所寄發之成績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各項資料符合，通知參加複審。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本校需求，不予通知複審。 其他 _____		審查人			

# 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 委託書

立委託書人\_\_\_\_\_因另有要事待辦，確實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長期代理代課教師甄選報名，現全權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並保證絕無異議。

此致  
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 絡 電 話：

受 委 託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 絡 電 話：

附註：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